

人才引进人员申办上海常住户口一网通办申报材料清单

各位老师前往人事处一网通办申报前，按以下要求及样张示例准备 PDF 文件。

注意事项：1.所有申报材料均须上传原件 PDF（彩色）（大小控制在 2MB 以内）

2.每种类型材料尽量合并在一份 PDF 文件中上传。

3.携带专科（若有）、本科、硕士学历学位证电子版（无需上传，编号信息、落款时间用作填系统）。

类型	名称	说明
照片	申请人电子证件照	①50KB 之内 ②像素 120*166
基本材料 1	主申请人身份证（正反面）	
基本材料 2	主申请人户口簿（首页及本人页）或户籍证明，请上传清晰印章的户口簿或在户口簿首页清楚标注印章内容	①户口簿首页签发时间时间为近两年之内 ②请与迁出地派出所核实迁出地址以及派出所的名称
基本材料 3	承诺与授权	自行从附件中下载，签字转为 PDF 上传
基本材料 4	档案核实情况表及相关复印材料（高级职称评审表、事业单位离职材料等）	办理流程： ①从附件中下载“教职工因私利用档案申请表”，填写个人信息，部门盖章，人事处盖章。 ②从附件中下载“基本材料 4：档案核实情况表及相关复印材料” ③携带两份表格前往档案馆填写盖章，转为 PDF。 按样张上传高级职称评审表关键页，现场受理时需递交全套复印材料
基本材料 5	劳动（聘用）合同	首页、合同期限及岗位页、签字盖章页。
基本材料 6	最高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	最高学历为专转本、专升本、自考本科学历、学位的，另需提供前置大专学历证书
基本材料 7	最高学历认证报告+教育部学籍验证报告	有效期 6 个月的电子学历认证报告（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和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）或书面学历认证

		报告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。 注：自学考试学历无需提供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
基本材料 8	相应学位认证报告	有效期 6 个月的电子学位认证报告或书面学位认证报告
婚育材料 1	结婚证	结婚证盖章页及信息页
配偶随调材料		
配偶材料 1	配偶身份证（正反面）	
配偶材料 2	配偶户口簿（首页及本人页）或户籍证明，请上传清晰印章的户口簿或在户口簿首页清楚标注印章内容。	①户口簿首页的签发时间为近两年之内 ②请与迁出地派出所核实迁出地址以及派出所的名称
配偶材料 3	档案核实情况表及相关复印材料	工作单位与申请单位不一致的且有档案保管权的单位请提供
配偶材料 4	承诺与授权（配偶随调）	配偶随调单位盖章
子女随迁材料		
子女材料 1	子女户口簿（首页及本人页）或户籍证明	请上传清晰印章的户口簿或在户口簿首页清楚标注印章内容
子女材料 2	子女出生医学证明，，境外出生的，另需提供出生证翻译件、子女旅行证（含入境签证页）	
子女材料 3	在读证明、学籍证明	16 周岁以上、在普通高中就读的提供
落户材料		
落户材料 1	跨省户口网上迁移告知单	迁出户籍为长三角地区需下载填写扫描为 PDF
落户材料 2	迁入地地址为学校集体户口或个人房产 ①集体户口簿复印件或户籍证明以及单位同意落户的书面证明 ②户口落于个人房产	①迁入地为学校集体户口：人事处上传集体户口簿。 ②迁入地地址为个人房产：按样张准备不动产证资料
若有高级职称材料		
条件材料 1	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及工作单位聘任证书	工作单位聘任证明为单位聘书或者聘任表（现单位）